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机动车保险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MB0B4588220261

采购单位（甲方）柳州市鱼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柳州市鱼峰区卫生监督所)

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鱼峰区五里亭街道龙泉路3号天翼九龙尚城8栋临街一、二层

供应商（乙方）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柳州中心支公司

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鱼峰区柳州市文昌路17号华润中心A座写字楼华润大厦第16层



签订合同地点：广西柳州

签订合同时间：2026年3月17日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12NMB0B4588220261**

采购单位（甲方）柳州市鱼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柳州市鱼峰区卫生监督所) 采购计划号：

供应商（乙方）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柳州中心支公司

签订地点广西柳州 签订时间 2026年3月17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2026年自治区本级及区内部分市县预算单位公务用车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公务用车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净保费 (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 (元)
1	车辆保险	交强险、商业险	1	辆	2,085.69	2,085.69	桂B-5965E	2,085.69
合同总价：（大写） 贰仟零捌拾伍元陆角玖分，（小写） 2,085.69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款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鱼峰区五里亭街道龙泉路3号天翼九龙尚城8栋临街一二层	通讯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鱼峰区柳州市文昌路17号华润中心A座写字楼华润大厦第16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772-283559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建行柳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	账号： 45001623652050510734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